

財團法人真耶穌教會 公益慈善事業理事會 函

地址：406506 臺中市北屯區松竹路二段 180 號

電話：(04)2243-6960 分機 1313

傳真：(04)2243-6968

受文者：全體教會

發文日期：2025 年 5 月 9 日

發文字號：真臺益字第 114-0074 號

附件：報名表、同意書、審核表

奉主耶穌聖名

主 旨：擬補助教會中就讀護理、長照與復健相關科系學生每月生活費，以利畢業後能回教會機構任職案。

說 明：

一、近幾年來教會的養護機構，都缺少護理師、照服員與復健師。

二、擬設置護理、長照或復健相關科系主內學生助學金，畢業之後按補助辦法(合約)回教會機構任職。

三、申請所需文件：

1. 報名表、同意書、審核表乙份（依照本會所制訂格式，如附件）。

2. 學生證(正反面)影本乙份。

3. 113 學年上下學期成績單正本乙份。

四、申請期間：即日起 ~ 七月三十一日止。（以郵戳為憑，逾期不受理）

辦 法：

一、補助目前就讀護理科系學生，生活費每月壹萬元。

補助目前就讀復健相關科系學生，生活費每月伍仟元。

補助目前就讀長照相關科系學生，生活費每月參仟元。

二、每補助一年的生活費，要回教會的機構服務一年，申請以二年為限（薪水按照機構正常制度敘薪，不必扣減助學金）。

三、預定補助若干名，以高年級者優先。

四、領助學金的期間，須每個月來基金會所屬機構實習一天，也可以累積數個月，來連續實習數天。每學年提供學生證正反面影本、及前學年成績單。

五、來機構服務時，當有護理師、復健師執照、照服員資格，如仍未考上或未取得資格，則在機構工作的年數要加倍。

六、畢業後不來教會的機構任職，需歸還全部所領的補助款，如拖欠不還，則請當地職務會幫忙處理。

七、有意願者向當地教會提出，由當地教會職務會審查，再轉送理事會審核。

正本：全體教會

副本：區辦事處、大專輔導傳道

順 頌

以 馬 內 利

理事主席 簡明瑞

姓名

真耶穌教會公益慈善事業理事會
護理/復健/長照相關科系學生申請生活費補助
報名表(此表請寄交理事會)

身分證字號				性別	男 女		請貼照片		
科系	☐ 護理 ☐ 長照 ☐ 復健								
出生	年	月	日	家	長				
出生地				配	偶				
				家長電話					
通訊處	現址：()				電話	()			
	永址：()				手機				
	E-mail：				LINE				
水洗	年 月 日			靈洗	年 月 日				
	地點：				地點：				
所屬教會：				教務負責人：					
學歷	目前就讀學校	入學年月		畢業年月		科系	年級		
教會事奉									
家庭狀況	婚姻	☐ 未婚 ☐ 已婚		☐ 父 ☐ 母 ☐ 配偶 ☐ 兄 ☐ 弟 ☐ 姊 ☐ 妹 ☐ 子女 共 人					
	家屬稱謂	姓名	年齡	教育程度	職業	信主		對本人之決定	
						未信	已信	同意	暫緩
	父								
	母								
	配偶								

**真耶穌教會公益慈善事業理事會
護理/復健/長照相關科系學生申請生活費補助
同意書**

補助辦法：

- 一、補助目前就讀護理科系學生，生活費每月一萬元。
補助目前就讀復健相關科系學生，生活費每月伍仟元。
補助目前就讀長照相關科系學生，生活費每月參仟元。
- 二、每補助一年的生活費，要回教會的機構服務一年，以二年為限（薪水按照機構正常制度敘薪）。
- 三、預定補助若干名，以高年級者優先補助。
- 四、領助學金的期間，須每個月來基金會所屬機構實習一天，也可以累積數個月，來連續實習數天。
- 五、來機構服務時須有護理師、復健師執照、照服員資格，如仍未考上護理師，則在機構擔任照服員的工作，年數加倍。
- 六、如畢業後不來教會的機構服務，則需歸還全部所領的補助款，如拖欠不還，則請當地職務會幫忙處理。
- 七、有意願者先向當地教會提出，由當地教會職務會審查，再轉送理事會審查。

【請務必填寫】

學生本人同意簽名：

家長（配偶）同意簽名：

日期： 年 月 日

真耶穌教會公益慈善事業理事會
護理/復健/長照相關科系學生申請生活費補助審核表
 (請先交職務會審核)

所屬教會審議	理事會審議
經於 年 月 日 召開職務會審議結果如下： 1. 贊成 票 2. 反對 票 3. 棄權 票 結果： ☐ 通過 ☐ 不通過 理由：	經於 年 月 日 召開會議結果如下： 1. 贊成 票 2. 反對 票 3. 棄權 票 結果： ☐ 通過 ☐ 不通過 理由：
職務人員簽名	理事會人員簽名
教牧： 宣道： 財務： 總務： 教育： 傳道： 長老： 執事：	理事主席： 執行長： 理事：

備註：會議以出席者二分之一以上表決贊同，才算通過。